

石城县财政局

石财社指〔2021〕35号

石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计划生育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

县卫健委：

根据赣州市财政局 赣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《关于下达 2021 年计划生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赣市财社字〔2021〕37 号）文件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计划生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15 万元（项目代码：Z145110010014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计划生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007 计划生育事务”，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二、请你单位提出具体工作任务，严格按照上级文件有关规定，统筹安排并使用好上级和本级财政补助资金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。

三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（详见附件2）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四、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附件：1. 2021 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情况表
2.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2021 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2021 年应下达计划生育中央 财政补助资金	石财社指〔2021〕12 号 已下达资金	本次下达合计
石城县	52	37	15